



才俊學校

Choi Jun School

沙田顯泰街2號

Tel:2608 2677

2 Hin Tai Street, Shatin, N.T.

Fax:2608 2727

校務處通告第016/2018-19號

敬啟者：本校現接獲「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通知，2018/2019學年港鐵學生乘車優惠計劃申請事，茲將參加辦法奉告於后：

- 一·年齡在十二歲至二十五歲的全日制學生均可申請。
- 二·未擁有「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卡上印有申請人的相片和姓名)的學生均可申請。
- 三·如首次申請者，須繳交申請費用九十元(包括可退還的個人八達通按金五十元、八達通卡有限公司收取的不可退還手續費二十元及港鐵學生乘車優惠計劃行政費二十元。)，首次申請的「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一經批核，申請人將獲特別回贈二十元可用儲值額。
- 四·持有「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的學生，如卡內的「學生身分」有效期至31.10.2018，可申請延續個人八達通卡上的「學生身分」，須於十月二十二日起到任何港鐵客務中心辦理延續個人八達通卡上的「學生身分」手續，行政費二十元於延續時繳付給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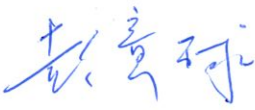
貴家長請留意，如 貴子弟過去三年曾申請「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者，有效期為三年，請查閱該證之有效期(可在任何港鐵客務中心查核)，如仍然有效者，則本年度不須申請。

貴家長欲首次申請或延續「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請簽署回條示覆，學校即送上申請表格，請家長填妥申請表格內各項資料，簽署後交回學校蓋上校章，再交還家長，由家長親自交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辦理，並直接繳交有關費用。

有關港鐵推行之「殘疾人士車費推廣計劃」，年齡65歲以下殘疾程度達100%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受助人，以及65歲以下的傷殘津貼受惠人便符合資格申請，申請表格由社會福利署郵寄給合資格人士，如有查詢，可向該署或社工聯絡。

此 致
貴家長



校長  啟
(彭章球)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

✂

(回 條) 請於空格內□以✓表示

敬覆者：敝子弟

(年級學生)

- 首次申請「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
- 擁有之「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有效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現申請延續。
- 持有之「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仍然有效，本年度不用申請。
- 持有之「殘疾人士身分」個人八達通卡仍然有效，本年度不用申請。
- 本年度不申請「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

此覆
才俊學校

家長簽署：

二零一八年九月 日